

普立茲獎：人道關懷

07-24

在美國新聞界，普立茲獎是最高榮譽。這個聲名卓著的獎項是以約瑟夫·普立茲(1847-1911)命名，普立茲象徵著穩固可信的美國新聞界。

移民自匈牙利，普立茲曾經照顧過騾子、當過侍者，和計程車司機，然後才成為新聞記者。他努力不懈，最後終於成為成功的報紙發行人。在他的報紙中，普立茲對抗政府的腐化並且鼓吹調查性新聞報導。他曾經這麼說過：「報紙的每份消息代表一個機會和責任，報導某個有勇氣和真實的事。」

普立茲認為新聞從業人員絕對不該忍受不公平的事，應該要獨立自主：並且攻擊錯誤的事。他同時也是個理想家，希望能吸引更多年輕人加入新聞行業。他希望不僅教導這些年輕人報導技巧，同時也希望能夠為新聞業注入德性素養。

有關如何寫出一篇好的報導，普立茲曾經說過：「將它簡短地擺在（讀者）面前，所以讀者會閱讀；清楚，所以讀者會欣賞；生動，所以讀者會記得；尤其是，真實，所以讀者會受其引導。」

1904年普立茲立下遺囑，籌備普立茲獎，而這個獎項也成為他的遺產。透過這個獎項，普立茲想要確定即使在他身後，美國新聞界中最珍貴的道德、正直依舊能得到認可及鼓勵。

07-25

1907年頒發第一屆普立茲獎，這些獲獎者的報導對於我們所處的世界有深刻的報導。這個獎項也是首座人道精神獎。

數十年來，許多才華洋溢的新聞記者獲頒普立茲獎。西莫·赫許(Seymour Hersh)因為報導1968年三月發生的美萊村大屠殺事件而獲得全世界的推崇。在該事件中，美軍殺害數百名沒有武裝的越南人民。紐約時報專欄作家湯瑪斯·弗里曼(Thomas L. Friedman)因為他對中東困境有不同的看法，時常引起爭論，也獲頒普立茲獎。

普立茲獎除了新聞獎項之外，還頒發其他獎項，包括小說、音樂和戲劇。在小說方面，約翰·羅斯(Philip Roth)都曾是得獎名單上的一員。在他們深具個人風格的寫作中，作家們坦白直率地呈現美國社會，並且啟發了日後的作家。1997年，非裔美國人溫頓·馬沙立斯(Wynton Marsalis)以奴隸為題的神劇《田野上的鮮血》(Blood on the Fields)獲獎，成為普立茲獎音樂獎項當中第一爵士音樂家。

普立茲過世多年後，在今日，普立茲對於新聞卓越性和新聞正義的支持和信仰更甚以往。隨著普立茲獎頒發新領域獎項的同時，普立茲的人道精神永存不朽。